

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的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终止与瑞华的年度审计合作事项，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瑞华进行了事前沟通，瑞华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对瑞华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经过充分调查了解后，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中汇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与中汇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二、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p>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立于1992年，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经过近30年的发展，先后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苏州、无锡、宁波、济南、广州、长春等经济较为发达的省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同时也在中国香港与美国洛杉矶设立国际服务网络，中汇对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管理、合伙人考核晋升及分配机制、业务项目管理、执业技术标准和质量控制、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与作业系统等各方面实行高度一体化管理模式。中汇拥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央企年报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等多种重要的执业资格与服务能力，能为国内外各行业客户提供财务审计及咨询、内控审计及咨询、IT审计及咨询、国际业务等全方面的专业服务，尤其在IPO及上市公司审计、国有大型企业年报审计、金融机构年报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专业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实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中汇在2003年加入全球排名前十三的国际会计网络，在全球拥有125个国家网络服务资源，能够更好服务中国企业走向国际。</p>		
业务资质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资质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是，克瑞斯顿国际（KrestonInternational）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余强	合伙人数量	60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577
	从业人员		1389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403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1	姓名	洪烨	
	从业经历	自2011年开始开始从事审计行业，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和IPO企业的审计工作，具备丰富的资本市场审计经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2	姓名	朱伟	
	从业经历	自2012年7月开始开始从事审计行业，曾从事多家上市公司和IPO企业的审计工作，具备丰富的资本市场审计经验。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68,665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52,004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263万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含A、B股)	78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4、执业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洪烨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详见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介绍	9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其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自1998年7月开始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	21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洪烨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详见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介绍	9年
	朱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详见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介绍	8年

5、诚信记录

(1)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	--	--
行政处罚	--	--	1次
行政监管措施	1次	--	--
自律监管措施	--	--	--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拟签字会计师洪烨和朱伟，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记录。

三、审批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和专业能力，提议公司董事会聘请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正当，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

4、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5、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中汇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需求。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聘请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5、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4、《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5、《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书面陈述意见；
- 7、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8、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